

成都医学院

成医科技函〔2019〕33号

关于申报 2019 年度学校科研基金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

根据学校科研工作年度计划安排，2019 年学校科研基金项目申报工作开始启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

1. 校级科研创新团队项目：自科项目、社科项目；
2. 应用开发与成果转化培育项目；
3. 一般项目：自科项目、社科项目（含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专项课题）；
4. 专项科学研究基金项目：党建专项、辅导员专项（另附通知）。

二、申报要求

1. 申报校级科研创新团队项目，带头人应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团队应有明确的科研目标，并有 1-3 个稳定的科学研究方向。校级科研创新团队建设期为 3 年，资助经费：自科团队 5 万元，社科团队 2 万元。

已获得校外科研创新团队建设的不再申报本年度校级科研创新团队项目。

2. 申报应用开发与成果转化培育项目，申请人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或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项目应有一定的研究基础，通过基金培育，产出的科技成果有对外服务和产生合作的前景。应用开发与成果转化培育项目研究周期为 1-3 年，资助经费 3 万元。

3. 申报一般项目，申请人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位或中级专业技术职称。高级技术职称人员作为申请人，仅限 2018 年 7 月以后到学校工作的人员。一般项目研究周期为 2-3 年，资助经费：自科项目平均 3 万元，社科项目 0.5 万元。申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专项课题填写《一般项目申请书》。请务必在申请书项目名称后面加注“（思政-思政教育）”、“（思政-法治教育）”或“（思政-校园文化）”。作为项目负责人已获得过学校科研基金资助的人员不再作为申请人申报一般项目。

4. 专项科学研究基金项目申请指南及有关事项，由各直属附属医院（第一附属医院、第二附属医院、附属妇女儿童医院及附属中西医结合医院）在本单位内另行发布。申请人同年限申报 1 项学校科研基金项目（专项科学研究基金项目不计入限项）。

申请学校科研基金，应根据申请人所在学科的重点科研方向和项目组的前期研究基础，同时考虑基础与临床紧密结合，社会需求与应用紧密结合进行选题。

三、申报和评审程序

1. 登陆系统

登陆成都医学院科研管理服务平台进行项目申报，（网址：

http://222.197.129.97:8080/userAction!do_loginoff.action?ck=MFMC9CH7I9DHPM91P3W4513HFUS02R8A), 登录账号: 工号, 初始密码: 工号, 登陆成功后务必完善个人信息并修改密码。校本部教职工亦可通过信息门户网站, 科研系统登录。

2. 填写申请书

申请人在系统中填写项目申请书, 提交申请人所在单位。项目执行日期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具体参看附件 7: 学校科研基金 2019 年度申请流程说明。

3. 单位形式审查与初评

9 月 16 日前, 完成本单位申请项目形式审查和初评, 并于 9 月 18 日前向科技处提交相关材料。材料包括: ①各单位申报项目汇总清单纸质及电子版; ②纸质申请书 2 份; ③初评专家组意见。

4. 学校评审

9 月 30 日前, 学校组织专家进行评审。

四、注意事项

1. 网上填报截止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16 日; 纸质版接收截止时间 2019 年 9 月 18 日; 请各单位自行确定初评时间, 请各项目负责人注意申报截止时间, 逾期不予受理。

2. 各单位进行项目初评, 报送学校的项目须有初评专家组意

见，没有初评专家组意见的项目恕不受理。

3. 初评专家组成员不少于 3 人。

4. 机关各部（处）、教辅部门人员申请的项目可委托相关院（系、部）进行初评。请申请人提前与科技处联系，以便委托相关单位进行初评。

5. 请各单位认真指导申请人选题，做好项目初评工作。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斐（自科），张睿（社科），李建（应用开发与成果转化）

联系电话：62739158, 18981813594（罗兴燕），18081981275（张睿）；62739172, 13699412452（李建）；

科技处 QQ 群：421398990

六、附件

1. 科研创新团队建设计划申请书（自然科学版）
2. 科研创新团队建设计划申请书（社会科学版）
3. 应用开发与成果转化培育项目申请书
4. 一般项目申请书（自然科学版）
5. 一般项目申请书（社会科学版）

